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文件

研字〔2023〕36号

关于做好暑期研究生事务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学院：

根据学校《2023年党政工作要点》和《研究生工作部·研究生处2023年暑期重点工作安排》，为做好暑期研究生教育与管理工

一、培养管理工作

1. 7月完成2022版研究生培养方案和课程方案修订及系统录入工作。

2. 7月落实2023级研究生课程编排工作。

3. 开展2023年导师网络培训。

4. 做好2024年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相关工作。

5. 组织卓越工程师项目学院完成阶段性工作任务。

6. 启动“学术周”筹备工作，组织各培养学院制作研究生教育成果展展板，选派优秀导师代表和研究生代表做好交流发言准备。

二、学位工作

1. 完成2023届毕业研究生学位授予信息上报。

2. 完成2023届硕士学位论文档案整理与纸质论文寄送与移交。

三、招生与就业工作

1. 全面开展研招宣传工作，各招生学院根据学校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报考指南，结合本院实际进行线上线下同步宣传。

2. 各招生学院登录“招生管理系统”，按时完成2024年研招专业目录采集和相关信息的提交工作。

3. 继续做好毕业研究生就业服务和就业率统计工作。

四、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

1. 安全教育工作。一是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假期研究生安全教育，通过各种形式组织召开安全主题班会，要求学生严格遵守学校“五条禁令”，特别是防溺水、防电信诈骗教育；二是严格落实安全承诺和安全告知全覆盖制度，确保不漏一人；三是摸清学生暑期去向，动态掌握学生离校情况和假期行程轨迹；四是严格落实暑期学生管理要求，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，各学院要明确一人负总责，加强对留校研究生教育管理、思想工作和跟踪服务，要轮流安排好相关领导和老师带班或值班，定期或不定期地加强巡视或慰问，遇到特殊情况要及时上报。

2. 根据研工部《研究生床位分配方案》做好宿舍调整工作。
3. 做好 2023 年秋季征兵研究生组织工作。
4. 做好暑期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相关工作。

五、党团建设工作

1. 做好参加校团委“青马工程”培训班研究生学员的选派与管理工作。
2. 协助做好十五批“格桑花”和第二批“雪莲花”队员选拔推荐等工作。
3. 做好参加暑期“三下乡”“返家乡”等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研究生的组织和管理工作。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

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

2023 年 7 月 1 日